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广大附中（南沙）实验学校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2017-440115-47-01-819884

建设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

验收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9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广大附中（南沙）实验学校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社会事业类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州市南沙区环保水务局，穗南区环水批（2018）33号 2018.10.18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州市南沙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建设和交通局、 2019.11.28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5月开工，2020年12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及《广东省水利厅关于我厅审批及管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有关事项的公告》，建管单位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9日在广州市南沙区组织召开广大附中（南沙）实验学校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建管单位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项目监理单位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前，建设单位委托第三方技术咨询单位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广大附中（南沙）实验学校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必要的技术依据。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灵山岛亭角大桥东南侧地块。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21.53\text{hm}^2$ ，均为永久占地。广大附中（南沙）实验学校建设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 $21.53\text{hm}^2$ ）设计综合容积率0.71，总建筑密度22%，绿地率35%。是一所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共设置96个教学班（其中：小学36班，初中24班，高中36班），按在校生规模4620人进行建设。本项目组成包括建构筑物、道路广场和景观绿化。

方案批复总防治责任范围为 $22.36\text{hm}^2$ ，根据现场调查以及施工迹象表明，施工期间进行了彩钢板和实体围墙围蔽施工，未产生直接影响区，故本次验收范围为 $21.53\text{hm}^2$ 。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2018年3月，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2018年10月18日，取得《广州市南沙区环保水务局关于广大附中（南沙）实验学校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穗南区环水批〔2018〕33号文）。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完成了施工图的设计，并将水土保持纳入到施工图的设计中。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于2018年11月编制完成《广大附中（南沙）实验学校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并实际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截止至2021年3月，编制完成广大附中（南沙）实验学校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和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8期，并于2021年4月编制完成《广大附中（南沙）实验学校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综合本工程建设过程历期水土保持监测报告，本工程水土保持三色评价结论为黄色。

本项目建设单位对水保方面工作高度重视，层层分解落实责任到人，成立了水土保持管理体系，对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弃土（石、渣）基本上做到先拦后弃，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落到实处，并定期清理维护，建设过程中没有发生水土流失危害，未接收到水土流失相关问题投诉。

2021年8月26日，水行政主管部门南沙区水务局对广大附中（南沙）实验学校建设项目进行了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填报了《广州市

南沙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情况登记表》。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1年9月，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编制本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在建设期间得到落实，建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已逐渐开始显现，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为99.91%，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99.73%，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0，拦渣率为98%，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99.73%，林草覆盖率达到34.93%，均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及运行管理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何庆渝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	高工		建设单位
成员	熊绍基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代建单位
	巢礼义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林锦毅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助工		
	杨忠明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监理单位
	谢兆楠	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助工		监测单位
	杜广荣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党书远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